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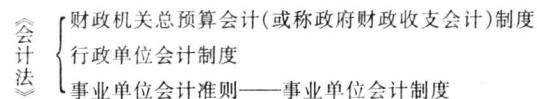
这种预算执行的过程、进度和结果具有很强的统一性和政策性；事业单位会计核算的目的，主要是其业务运营的过程和成果，这种业务运营的过程和成果具有较强的自主性和独立性，并且需要适当考虑经济效益。在资财供应者的多渠道、业务运营相对独立自主、需要适当考虑经济效益等方面，事业单位与企业具有一定的相似性。其三，在会计核算的内容上，财政机关和行政单位会计核算的内容，主要是预算收入、预算支出和收支结余，核算的内容较为简单；事业单位由于其资金来源的多渠道、使用具有较大的自主权等，使其会计核算的内容具有较大的灵活性，而且各事业单位类型（如教育、文化、科研、卫生、体育等）经济业务也各具特色，使得会计核算的内容更加复杂。客观地说，事业单位财务收支的复杂性已经超过了企业。鉴于上述差别，有必要对财政机关总预算、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分别作出会计规范。

2. 各类预算单位的特性。财政机关总预算与行政单位均分别执行国家预算，财政机关执行国家总预算，行政单位执行国家单位预算（一般均实行全额预算）。由于国家预算具有很强的统一性和政策性，而且财政机关总预算与行政单位会计核算的内容与方法较为简单，因此，对其分别制定相应的会计制度规范既属必要、也属可行。但事业单位则有所不同。由于事业单位（目前一般均实行差额或自收自支预算）经济活动较为复杂，同时，事业单位行业众多且各具特色，因此，有必要建立起较高层次的会计统一规范——《事业单位会计准则》，在其下面再制定相应的会计制度。只有这样，才能使事业单位的会计在既有统一规范的准则又有“因地制宜”的制度的轨道上运行。

3. 关于预算会计准则。鉴于上述财政机关总预算、行政单位、事业单位会计的众多差别，要建立统一的预算会计准则恐难可行。例如，财政机关总预算与行政单位会计核算的基础一般为收付实现制，而事业单位会计核算的基础一般为权责发生制，那么整个预算会计核算的基础是什么呢？再如不少事业单位要考虑成本核算问题，但行政单位一般不考虑成本核算问题，那么整个预算单位是否考虑成本核算问题呢？还如财政机关总预算一般不需设收支结余要素，其收支结余直接为基金；而行政单位与事业单位则一般需设收支结余要素，以反映本单位资金来源与使用的余超，那么整个预算会计是否设收支结余要素呢？等等。当然，财政机关总预算、行政单位与事业单位，它们都属于预算管理单位，都执行国家预算，因此，它们也有很多共同之处，也都会有预算拨款收入、指定用途支出、重视社会效益指标等，但它们之间较大的差别使得要制定统一的预算会计准则

非常困难。

4. 预算会计规范新体系。根据以上论述，预算会计规范新体系可如下简图所示。



责任编辑 秦中良



应重视对行政事业单位往来帐的审查

吴新民

最近，笔者在审计中发现一些行政事业单位的预算外收支在帐务上没有按照正常的收入和支出处理，而是作为往来帐处理。即发生预算外收入时作往来收（贷）方，支出时作往来付（借）方冲减。其结果不仅隐瞒了本单位的预算外收入，使应上缴国家的能源交通和预算调节两项基金漏交，而且使单位的预算外支出失控，成为违纪支出的“防空洞”。因此，笔者建议在对行政事业单位的预算外帐户检查中，必须重视往来帐的审查。检查往来帐明细帐户借贷方发生额，将帐面数额与原始凭证核对，核实是否虚设帐户截留预算外收入，是否直接冲减本单位的预算外支出。对已核实的虚设往来帐截留预算外收入的，应按其发生额逐笔累计，该上缴的上缴。与此同时，必须责成有关单位纠正这一违纪做法，对拒不纠正和屡教不改的单位和直接责任人应给予必要的处罚。

责任编辑 温彦君

